

2023 年度
福建省地方金融
监测与服务中心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5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5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9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4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测与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承担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受理的事务性工作，承担地方金融的统计数据（含金融风险数据）监测分析研究和预警、信息化建设和网络安全、金融人才培训和服务、对外宣传和交流等技术性、辅助性、事务性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地方金融监测与服务中心包括6个工作组，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测与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	36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福建省地方金融监测与服务中心的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和省局的各项部署要求，围绕加快自身建设，提升金融发展服务能力、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等方面，努力提升辅政参谋能力和服务保障水平。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专业能力，增强中心发展后劲。

一是深化金融热点研究。加强专业培训，聚焦福建金融发展情况和热点、难点问题，主动点题，深入研究。在重点

领域与省内高校、研究机构及行业协会对接联系，助力我省金融改革发展不断深化。二是密切关注舆情动态。密切跟踪我省金融舆情相关信息，抓细抓实金融风险信息来源，持续提升地方金融风险舆情信息搜集的精准度、时效性，做好地方金融监测快报工作，为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提供预警支持。

（二）提升宣传水平，服务高质量发展超越。

一是把好内刊编印质量关。立足全省金融工作实际，紧紧围绕金融三项任务，聚焦金融工作痛点、难点，解读金融政策法规、展示金融工作成效、研判当前金融风险。二是加强政务网站政务新媒体更新维护。从丰富内容保障、提升便民服务质量、提高来信办理质量、拓展互动交流渠道、扩大宣传效果等方面持续发力，完善各项巡查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政务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服务水平。三是加强政务信息审核。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及“三审三校”工作要求，对发布信息的内容、意识形态及保密情况进行把关，坚持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确保信息内容准确、表述规范。

（三）全面加强保障，织密网络安全防线。

一是全力保障信息系统运行稳定。做好网络安全保障工作，特别是保障好重大会议、重大活动期间局网络和信息系统安全稳定。二是做好网络安全监测。建立完善涉及网络、系统、数据、平台等全要素、多层次的网络安全保障体系，进一步强化网络安全监测预警，完善网络安全应急预案，全

面落实等保制度等工作要求。三是加强网络内容建设。加强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塑造主流舆论宣传新格局，强化网络信息管理，服务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建设。

（四）坚持党建引领，凝聚团结奋进力量。

一是坚守正确政治方向。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工作、金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党的二十大和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精神，规范落实“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组织生活制度，开展模范机关创建，确保各项要求落地。二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推进各项事业规范有序发展，确保党中央、省委和局党组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落细。三是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抓住关键岗位、重点领域，切实增强监督防范作用。进一步抓好制度落实，强化纪律教育、作风建设、文化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四是建立干部激励机制。健全人事管理制度，提升干事创业积极性，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氛围。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17.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3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50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690.69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4.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817.95	支出合计	817.9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817.95	817.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63	34.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50	18.50									
2170150	事业运行	495.86	495.86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194.83	19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63	63.6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0	10.5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817.95	623.12	194.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	34.63	34.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50	18.50				
2170150	事业运行	495.86	495.86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194.83		19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63	63.6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0	10.5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17.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690.69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4.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817.95	支出合计	817.9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17.95	623.12	194.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	34.63	34.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50	18.50	
2170150	事业运行	495.86	495.86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194.83		194.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63	63.6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0	10.5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817.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8.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23.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8.80
30101	基本工资	102.84
30102	津贴补贴	10.50
30103	奖金	230.4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07.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6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6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32
30201	办公费	7.0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50
30206	电费	4.00
30207	邮电费	2.0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80
30211	差旅费	0.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9.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3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由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福建省地方金融监测与服务中心收入预算为817.95万元，比上年增加734.51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2021年新成立单位，人员和业务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17.95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817.95万元，比上年增加734.51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2021年新成立单位，人员和业务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623.12万元、项目支出194.8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17.95万元，比上年增加734.51万元，增长880.2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2021年新成立单位，人员和业务经费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一般性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34.6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事业编制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18.5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事业编制人员医疗、工伤、生育保险支出。

（三）2170150-事业运行495.86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事业编制人员支出、公用支出。

（四）2170299-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194.83 万元。主要用于金融监管业务经费。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63.6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事业编制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210202-提租补贴 10.5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事业编制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623.1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68.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4.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

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1.0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0 万元，增长 100%。用于接待其他省、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来往客人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2022 年无相关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福建省地方金融监测与服务中心单位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94.83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省地方金融监管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94.83	
	财政拨款:		194.8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福建省地方金融监测与服务中心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省局相关工作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保障中心正常运转,完善地方金融风险监测体系建设。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福建金融发展报告》(白皮书)单位成本	≦4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漏洞排查次数	≧4次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节约率	≧1%
		时效指标	系统漏洞排查项目完成时间	≦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公开情况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局长信箱对所有网民留言回复情况	≧9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

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福建省地方金融监测与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11.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04.83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地方金融监测与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